

宝鸡市档案志



古文王初執蘇子政上帝降懿德大豐
 有上下迨受萬邦物圉武王適征四方
 殷不玃狄虜光伐尸童室聖
 徽剛鯨用感寧敵周邦樹哲
 強容魯引王曠徽楚荆在
 竹王判
 判天
 年
 則
 西氏
 疏子孫繁猶多序櫛角藝
 余律走考之公儀越得也
 留佳制考在史籍玃夜不
 弗取射倍天子丕
 其日茂曆楷弗取射倍天子丕
 令用



宝鸡市档案志

内部发行·注意保密



宝鸡市档案志编纂小组编

一九八八年九月

宝鸡市档案志编纂小组成员

组 长：常忠诚

副组长：净满升

主 编：傅金霞

资料收集：杨兰英 净满升 傅金霞

摄 影：俞法旺

校 对：杨兰英 傅金霞

审 稿：常忠诚

封面题字：中共宝鸡市委副书记 赵文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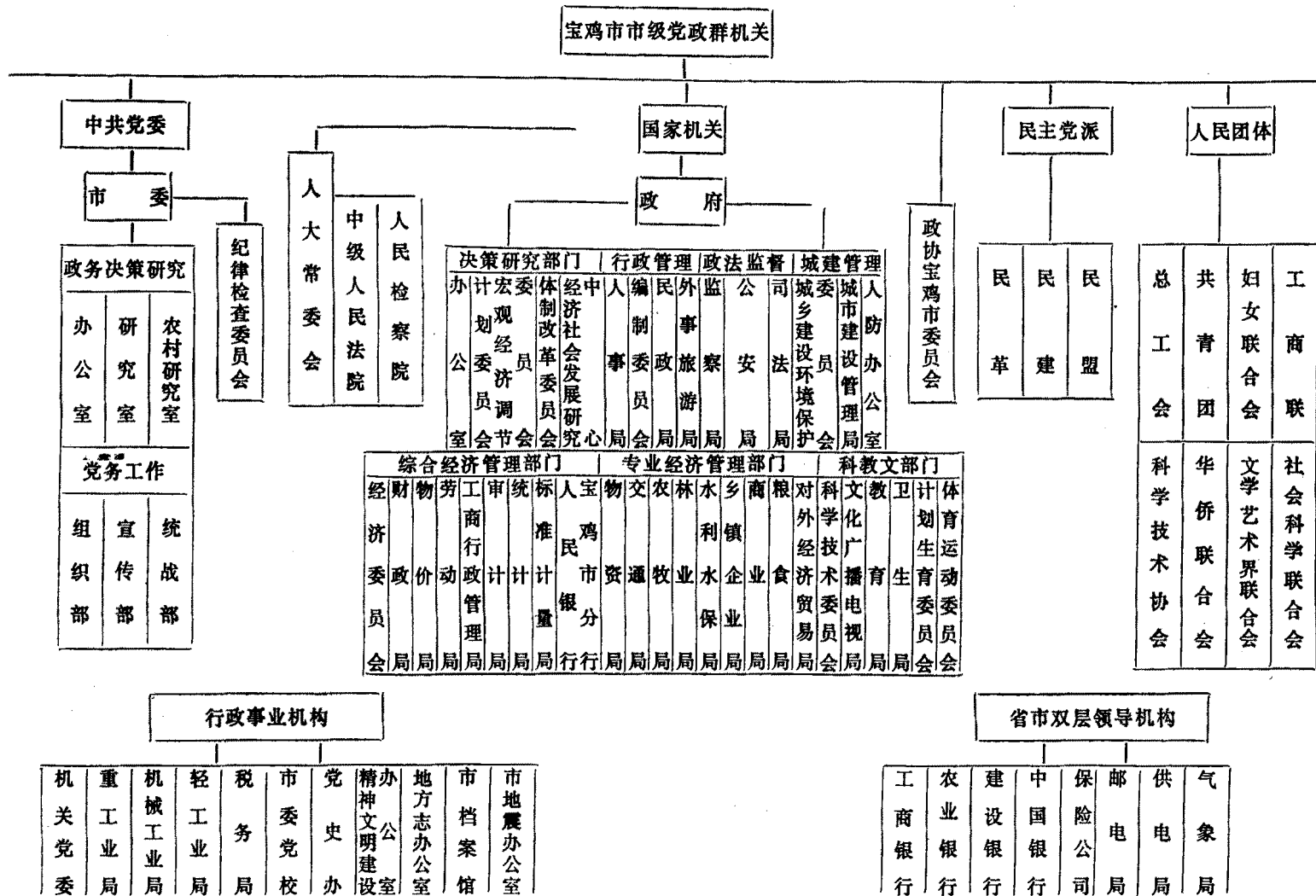
封面设计：宝鸡市人民印刷厂 康宝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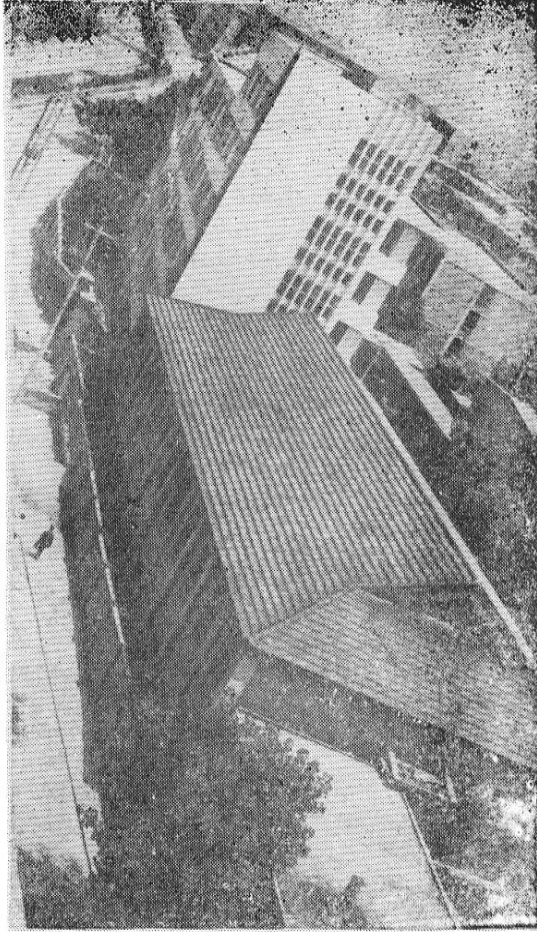
宝鸡市辖县(区)档案工作网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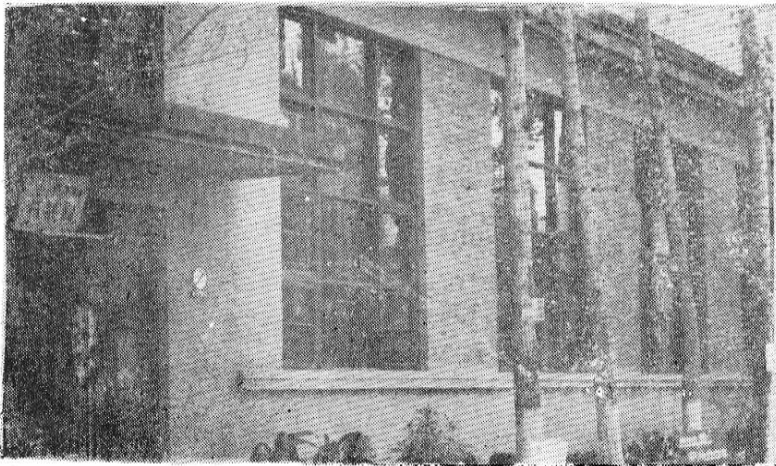
图例: 局、馆 ★

1987年宝鸡市机关档案室分布表





图上右楼为宝鸡市档案馆1968—1971年的档案库房（现中山西路63号大院内新修馆址所在地）



1971年12月—1987年12月宝鸡市档案局、馆所在地（现中共宝鸡市委经二路109号大院）



宝鸡市档案馆后库址，宝鸡县晁峪乡上川村



1985年1月11日，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颁发宝鸡市档案局为全省科技档案先进集体奖状。



图左：1986年宝鸡发电厂赠送宝鸡市档案馆一面锦旗；图右：同年3月宝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奖旗。



图上：中共宝鸡市市级机关委员会授予市档案馆为1987年度先进党支部颁发的锦旗



图下：1987年2月25日，宝鸡市档案馆业务科长李世雄、秘书科长净满升陪同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档案考察团赴扶风县档案馆考察留影。



图为1987年4月27日宝鸡市档案馆全体人员合影。



图左：张毅忱(1949年宝鸡市军管会主任)1984年为编写《回忆录》在宝鸡市档案馆查阅解放初期档案材料

序 言

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在宝鸡市党和政府的领导与业务上级的指导下，以及全市档案工作人员的勤奋工作，档案事业有了很大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为了既往开来，前有所稽，后有所鉴，使档案事业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根据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要求，成立机构，组织力量，经过三年时间，几经易稿，编成“宝鸡市档案志”。

宝鸡是周、秦发祥地，具有五千多年的历史。根据历代尤其解放后考古发掘，有大量甲骨、金石、缣帛、纸墨文书等档案，历代各县曾几经修志，可是对档案事业，既无文字记载，更无专志流芳后世，因此编修“宝鸡市档案志”可堪称旷古以来第一部，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档案事业的重视。本志上限西周，下限1987年，本着横排纵述，详今略古的原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以时叙事，实事求是记述宝鸡市档案事业的历史和现状，机构体制的演变以及档案管理、业务指导、干部培训、职称评定、学术研究等工作。它的问世，将起抛砖引玉作用，相信未来档案志的续写会更完善地展现在人们的面前。

档案志的编写是在人员少，无专职人员，没有专门办公室的条件下进行的，他们一边处理日常工作，一边挤时间收集资料书写志书，主动克服各种困难，不辞辛苦，勇挑重担的精神，使人难以忘怀。在编写中曾受到省档案局（馆）、各县区档案局（馆）、文史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为此深表感谢。

常忠诚

1988.9.15.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6)
第一章 机构沿革	(31)
第一节 宝鸡地区	(31)
第二节 宝鸡市	(32)
第三节 基层单位	(37)
1. 文书档案室	(37)
2. 科技档案室	(38)
3. 综合档案室	(40)
4. 城建档案馆	(41)
第四节 县 (区) 机构	(41)
第二章 档案馆工作	(45)
第一节 库房和设备	(45)
第二节 馆藏	(45)
1. 历史档案	(45)
2. 现行档案	(46)
3. 资料	(47)
第三节 接收 (收集)	(49)
第四节 整理	(51)
1. 历史档案	(51)

2. 现行档案·····	(52)
3. 资料·····	(52)
第五节 鉴定·····	(53)
1. 档案·····	(53)
2. 文件·····	(54)
第六节 保管·····	(55)
1. 管理方法·····	(55)
2. 防护措施·····	(56)
第七节 统计·····	(57)
第八节 编研·····	(59)
1. 编写资料·····	(60)
2. 汇编文件·····	(61)
第九节 利用·····	(62)
1. 查档制度及方式·····	(62)
2. 检索工具·····	(62)
3. 利用情况及典型效果·····	(65)
第三章 业务指导·····	(68)
第一节 机构·····	(68)
第二节 任务、范围·····	(69)
第三节 方法效果·····	(69)
第四章 教育和职称·····	(75)
第一节 专业教育·····	(75)
第二节 职称评定·····	(78)
第五章 学术研究·····	(82)

第一节	组织.....	(82)
第二节	活动.....	(86)
第六章	人物.....	(91)
第一节	先进集体.....	(92)
第二节	先进个人.....	(113)
附录：	(一) 重要档案文件.....	(114)
	(二) 市县（区）干部名单.....	(123)
	(三) 编志始末.....	(139)

概 述

档案是指过去和现在的国家机构，社会组织以及个人从事政治、军事、经济、科学、技术、文化、宗教等活动直接形成的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象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具有参考和凭证作用。

“档案”一词在文书中成为通用术语，约在清朝康熙、雍正年间（公元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才逐渐广泛应用起来，在春秋战国、秦汉时期称为“典册”、“典籍”、“图籍”，汉魏以后称为“文书”、“文案”，唐宋以后称为“案卷”、“案牍”等等。

宝鸡位于陕西关中平原西端，是黄河流域的一座古城，历史悠久。相传神农出生于此，曾发现新石器时代遗址多处，是周秦发祥地、青铜器之乡。宝鸡市及所辖扶风、岐山、凤翔、麟游等县收藏了“甲骨档案”、“金石档案”、“缣帛档案”（皇帝诏书）。宝鸡市、陇县等县档案馆、博物馆保存了一部分清朝、民国时期的档案。

宝鸡的档案工作源远流长，远至西周，延续至今，且得到全面发展。建国后，在各级党政领导的重视下，在业务上级的指导下，档案工作人员前后相继，经过数十年勤奋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了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加强了监督指导，开展了比、学、赶、帮、超竞赛与检查验收活动，使宝鸡市档案工作的内容、形式、管理方法发生了很大变化，档案事业得到了全面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积累

了许多经验。门类不断增加，结构趋于合理，管理逐步科学，机构、制度逐步完善，干部增多，教育普及，素质提高，学术研究有进展，编研利用工作有了提高，发挥了档案事业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作用，但是也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

1949年10月到1957年，是档案事业的初创时期，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的指示，接收、集中了民国时期遗留下的档案，收集了革命历史文件、档案、资料外，主要是分别建立党政群各级机关、团体档案室工作和一些制度，推行了文书处理部门立卷归档制度。保管于各级档案室的主要是文书档案，但“有文必档”玉石未分。

1958年至1966年5月之前，档案事业进入建设时期。根据1959年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统一管理党、政档案工作的通知》，进行了档案工作体制改革，在地、市、县建立了统一管理党政档案工作的机构和规章制度。地、市、县档案馆相继成立，对各部门的档案工作实行指导、监督与检查。保管档案全宗368个，案卷116,295册，除文书档案外，也有一部分科技档案和财会档案。虽注意了档案分类，但期限划分不准，庞杂臃肿。随着生产、建设、科学技术研究的发展，开始建立科学技术档案工作，并以会代训培训干部，提高干部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各级档案部门和广大档案工作人员，积极进行了档案的收集、整理、编目等各项工作，开展档案的利用工作，为各项工作提供了大量的档案、资料，对革命和建设事业发挥了积极作用。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使档案工作受到严重破坏，档案机构被撤销，档案专业干部被下放，有些单位档案被抢，工作处于停顿状态。

1978年12月至今，为档案事业“恢复、整顿、总结、提高”

时期。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和1979年全国档案工作会议以后，认真贯彻执行了党和国家关于档案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文件精神，贯彻了档案工作“恢复、整顿、总结、提高”的方针，恢复了档案工作的原则、体制、方针和政策，加强了档案的业务指导，开展了档案教育、学术研究、评比竞赛，进行了档案专业职称评定，加强了档案管理和档案馆的工作，丰富馆藏，编写参考资料和检索工具，积极提供利用，使宝鸡市的档案工作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全市档案工作在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下，初步建立了一个以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档案室工作为基础的，以各级各类档案馆为主体的，以档案专业教育工作，档案理论与技术研究工作等为条件的，以档案事业管理工作为组织中心的档案事业体系。

第一、各机关、团体等单位建立了档案室工作。全市有档案室814个，档案专柜893个。由市级到乡、镇机关、团体、学校等单位，大都建立了文书立卷归档工作和档案管理工作，将本单位在工作中形成的文件，立卷归档，集中统一管理，为本单位的工作服务，并按国家的规定，将需要永久、长期保管的档案向各级档案馆移交，为国家积累档案史料。

随着社会主义各项事业的发展，除了各级党政机关建立了党政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外，许多专业机关还建立了专门档案，如会计档案、统计档案、艺术档案、地名档案、人口普查档案、诉讼档案等的管理工作和管理制度。

机关、团体各种档案的管理工作已成为机关工作、专业管理工作的组成部分和重要条件，并且是国家档案工作的基础，是各级档案馆档案的主要来源。